

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文件

华材校〔2022〕16号

关于印发《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 师德标兵评选办法》的通知

各校区、各部门：

现将《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师德标兵评选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执行。

附件：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师德标兵评选办法

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
2022年6月17日



附件：

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 师德标兵评选办法

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认真落实《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、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、《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(试行)》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强我校教师职业道德建设，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，弘扬崇高的师德风范，深入推进师德师风建设，全面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，树立一批具有高尚师德、为人师表、敬业爱生、教书育人的先进教师模范，努力建设一支忠诚教育事业，热爱本职工作，让学生尊重、家长信赖、人民满意的新时代高素质教师队伍，为推进我校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做出贡献，特制定本评选办法。

一、成立评选工作领导小组

成立校党委书记任组长、专职副书记任副组长、其他党委委员为成员的评选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学校“师德标兵”评选工作的领导、规划与决策。

二、下设评选工作执行小组

评选工作领导小组下设评选工作执行小组，执行小组成员由分校区办公室、各专业部负责人组成，协同工会小组开展“师德标兵”评选工作的组织、管理、协调，包括方案制定、流程拟订、

过程管理、评审结果公示公布等工作。

三、评选范围与比例

（一）评选范围：凡具有相应学段及以上的教师资格，在教育教学一线工作满 10 年及以上且在我校连续工作 5 年以上（含 5 年）的在编在岗教师均可参加评选；

（二）评选名额：全校范围不多于 10 名；

（三）评选方式：采用集体推荐或个人自荐方式，自下而上推荐候选人，充分发扬民主，推荐名单按照学校“三重一大”事项流程进行决定，推荐过程性资料要存档备查。

三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，政治立场坚定。忠诚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，自觉把党的教育方针贯彻到教学管理工作全过程，自觉践行并大力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引领学生健康成长。

（二）有优秀的职业素养和职业道德、精湛的技术技能。热爱教育工作，无私奉献，带头弘扬社会主义道德和中华传统美德。知识功底扎实、教学能力过硬、教学态度勤勉、教学方法科学，平等对待学生，尊重学生个性，理解学生情感，包容学生的缺点和不足。

（三）在教育教学、科学研究、服务社会等工作取得突出成绩。

（四）推荐对象主要是教育教学工作一线教师。

四、评选程序和要求

（一）推荐评选工作要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严格按照自下而上、逐级推荐、民主择优的方式进行。

（二）按照评选条件，由所在校区或专业部通过民主择优拟定推荐对象，并将名单报评选工作领导小组。

（三）推荐对象对照评选条件，填写好推荐表，并将相关佐证材料交学校评选工作领导小组。

（四）评选工作领导小组评审

1、综合评价：在个人参评材料的基础上，对推荐对象的德、能、勤、绩进行综合评价。

2、凡在本年度教学工作中出现下述情况之一者，取消该年度评选推荐资格：

（1）不服从本单位教学任务安排者；

（2）发生过教学事故者；

（3）无故不参加学校组织的教研活动者；

（4）受到学校纪律处分或违反法律法规者。

（五）公示

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将评选结果在学校师生中公示 3 个工作日。

（六）公布结果

公示期间没有异议后，正式向全体师生公布评审结果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五、本评选条例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

附件：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师德标兵推荐表





主题词：中职学校 师德标兵 评选 办法 通知

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办公室

2022 年 6 月 17 日印发
